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CHINA TRAVE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8)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而作出。

董事局謹此通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預期將較去年同期錄得顯著增長。

本正面盈利預告公佈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而得出，乃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而作出。

經初步審閱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預期將較去年同期錄得顯著增長。

根據現有資料，董事局認為該預期溢利增長乃主要由於(i)經濟復蘇致使本集團部份旅遊業務業績持續改善；(ii)本集團於去年上半年為經營海上客運業務的聯營公司所作出之投資成本減值準備於本年上半年不再發生；及(iii)本集團度假區業務部份縮短折舊年限的固定資產已於二零一零年折舊完畢。

本正面盈利預告公佈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而得出，乃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張學武

香港，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局包括八名執行董事：張學武先生、鄭河水先生、盧瑞安先生、姜岩女士、方小榕先生、張逢春先生、許慕韓先生及傅卓洋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方潤華博士、王敏剛先生、史習陶先生及陳永棋先生。